



THE
LAW SOCIETY
OF HONG KONG
香港律師會



HONG KONG BAR ASSOCIATION
香港大律師公會

新聞稿

2009年11月25日

聯合聲明 - 酷刑聲請審核

香港律師會與香港大律師公會成立一聯合工作小組，共同就法律專業對政府處理酷刑聲請的行政計劃作出回應。工作小組知悉《明報》2009年11月24日的報道〈400律師有意參與·難民甄別料4月內完成〉中，引述「政府消息」，指政府與法律專業達成共識後，初步相信有400多名律師有興趣參與酷刑聲請的個案。工作小組重申：

以下為本會的初步回應：

1. 縱使工作小組有意與政府就行政計劃達成一份可以提供合適酬金的協議，以反映處理人命攸關的酷刑聲請的難度和重要性，但所謂與政府就行政計劃達成的「共識」並不存在。
2. 報道指「約400名律師」有興趣以時薪670元參與酷刑聲請個案，亦不正確。要得知有多少律師願意參與酷刑聲請個案，並非由時薪多少計算，而是透過查問有多少律師願意參與此全新的專業領域。

香港律師會

香港大律師公會